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106.6.-1
收文第1060220號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41

臺北市青島西路11號3樓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張美倫

電話：(02)27208889#7106

電子信箱：allen-n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醫護字第10642935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來函1份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有關處方箋涉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疑義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相關人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06年5月16日衛部醫字第10616640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衛生福利部來函供參。
- 三、有關處方箋涉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疑義之內容，請各醫師公會轉知所屬會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仁康醫院、西園醫院、秀傳醫院、協和婦女醫院、郵政總局郵政醫院(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)、泰安醫院、培靈醫院、博仁綜合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、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、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、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、同仁院醫療財團法人萬華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、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臺北仁濟院附設仁濟醫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、景美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、臺北市立關渡醫院-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-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兒童醫院、臺北市北投健康管理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兒童醫院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黃世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廣弘

06.07

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106.07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
傳 真：(02)85907088

聯絡人及電話：蔡明翰(02)85907384

電子郵件信箱：md7367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616640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法務部及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來函影本(106166402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處方箋涉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疑義，應請依說明段內容辦理，並轉知所轄醫療機構遵循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06年4月10日法律決字第10603501880號書函及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6年2月9日（106）國藥師博字第1060253號函、106年5年2日（106）國藥師博字第1060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醫師法第13條規定，醫師處方時，應於處方箋載明病人姓名、年齡、藥名、劑量、數量、用法及處方年、月、日等事項。藥師法第16條規定，藥師受理處方，應注意處方上年、月、日、病人姓名、性別、年齡、藥名、劑量、用法、醫師署名或蓋章等項。爰處方箋應屬個人資料保護法第6條第1項所定「醫療之個人資料」；其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6條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次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6條第1項但書第5款規定，於為協助非公務機關履行法定義務必要範圍內，且事前或事後有適當安全維護措施者，得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「醫療之個人

衛生局 1060516



資料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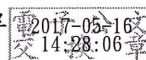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有關旨揭疑義，醫師依法開立處方箋，醫療機構於協助藥師執行藥師法所定業務及責任必要範圍內，提供處方箋以供執行調劑業務，且於事前或事後有適當安全維護措施，並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規定者，尚屬前述得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「醫療之個人資料」之情形。

五、另有關病人身分證號、就醫科別等非屬醫師法第13條或藥師法第16條所明定之事項，考量藥師執行業務時仍得以健保卡等證件或其他方式核對病人身分，爰醫療機構如於開立處方箋時顧及個人資料之保護而隱蔽部分內容，尚屬合理之安全維護措施。

六、檢附法務部及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來函影本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法務部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

部長 陳時中